

宝鸡市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中省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规程标准等，拟订全区相关规范性文件 and 意见措施，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二）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镇街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三）负责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四）负责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区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镇街各部门应急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指导组织镇街部门单位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五）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发布灾情。

（六）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七）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协调区武装部逐步建立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机制，指导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开展有关应急救援工作。

（八）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九）负责全区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开展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十）指导协调全区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一）组织协调全区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二）依法行使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级有关部门和各镇街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督查、考核工作。

(十三)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管理和检查全区工矿商贸行业、煤矿、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十四) 依法组织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五) 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级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负责应急救灾物资的统一调度。

(十六) 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 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八)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内设机构。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内设机构 6 个，分别是：办公室、应急管理股、综合协调股、监督管理股、防灾救灾股、综合执法大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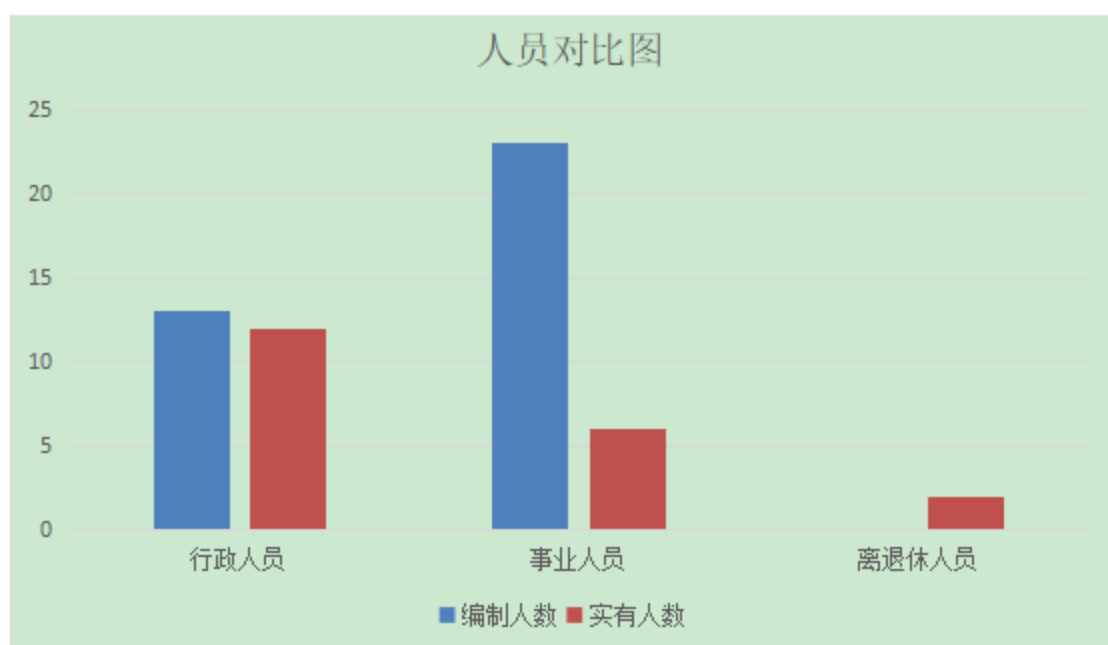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渭滨区应急管理局本级（机关）
2	宝鸡市渭滨区防汛抗旱保障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 人、事业编制 23 人；实有人员 18 人，其中行政 12 人、事业 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0.66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9.卫生健康支出	6.81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1.14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0.66	本年支出合计	530.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9.68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530.34	支出总计	53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其 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400.66	40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9	2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0	18.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3.59	3.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	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	4.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7	1.8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出	371.45	371.4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38.11	338.11						
2240101	行政运行	153.82	153.82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0.00	2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64.00	64.00						
2240109	应急管理	35.00	35.00						
2240150	事业运行	61.29	61.29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00	4.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0.18	20.18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 出	20.18	20.1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 建支出	13.16	13.1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3.16	13.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 补 助 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30.34	244.31	286.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9	2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8.80	18.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3.59	3.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	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	4.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7	1.87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21303	水利	10.00		10.00			
2130314	防汛	10.00		1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1.13	215.11	276.0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39.89	215.11	124.78			
2240101	行政运行	153.82	153.82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0.00		2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64.89		64.89			
2240109	应急管理	35.00		35.00			
2240150	事业运行	61.29	61.29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89		4.89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0.18		20.18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0.18		20.1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 支出	131.06		131.0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9.16		39.16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91.90		91.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0.6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9. 卫生健康支出	6.81	6.81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1.14	491.14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0.66	本年支出合计	530.34	530.3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9.6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0.34	530.3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9.6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530.34	支出总计	530.34	53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30.34	244.31	286.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9	2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0	18.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9	3.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	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	4.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7	1.87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21303	水利	10.00		10.00
2130314	防汛	10.00		1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1.13	215.11	276.0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39.89	215.11	124.78
2240101	行政运行	153.82	153.82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0.00		2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64.89		64.89
2240109	应急管理	35.00		35.00
2240150	事业运行	61.29	61.29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89		4.89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0.18		20.18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0.18		20.1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31.06		131.0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9.16		39.16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91.90		91.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224.71	公用经费合计		1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5.77	302	商品服务支出	19.6
30101	基本工资	63.28	30201	办公费	2.38
30102	津贴补贴	52.52	30202	印刷费	0.05
30103	奖金	43.35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7	绩效工资	12.37	30207	邮电费	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18.80	30211	差旅费	1.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9	30226	劳务费	0.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29	30228	工会经费	3.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35	30229	福利费	1.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3
30305	生活补助	0.84			
30307	医疗费补助	4.59			
30309	奖励金	3.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应急管理局（汇总）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32			2.32		2.32		
决算数	2.32			2.32		2.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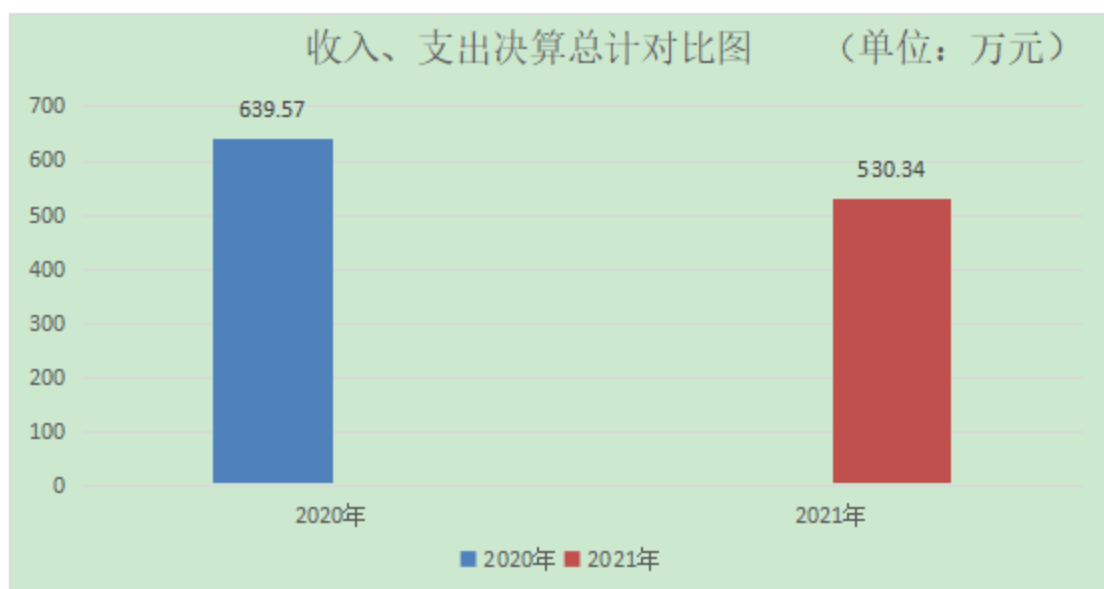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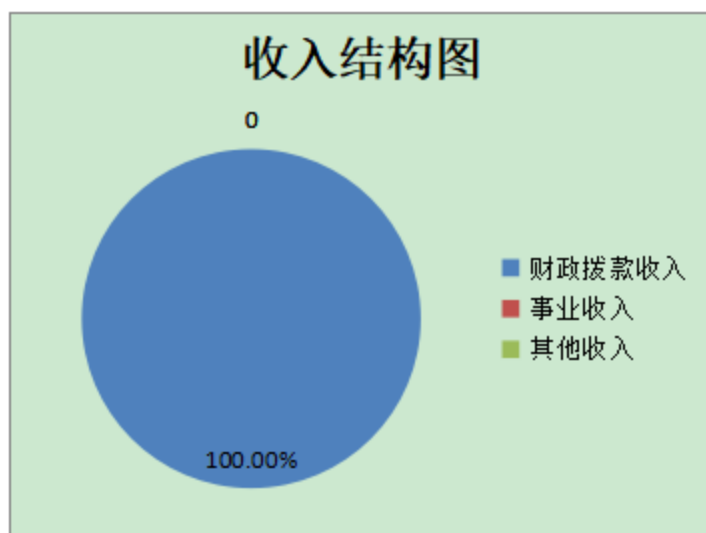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30.3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09.23 万元，增长下降 17%。主要是上级补助各类自然灾害防治和救灾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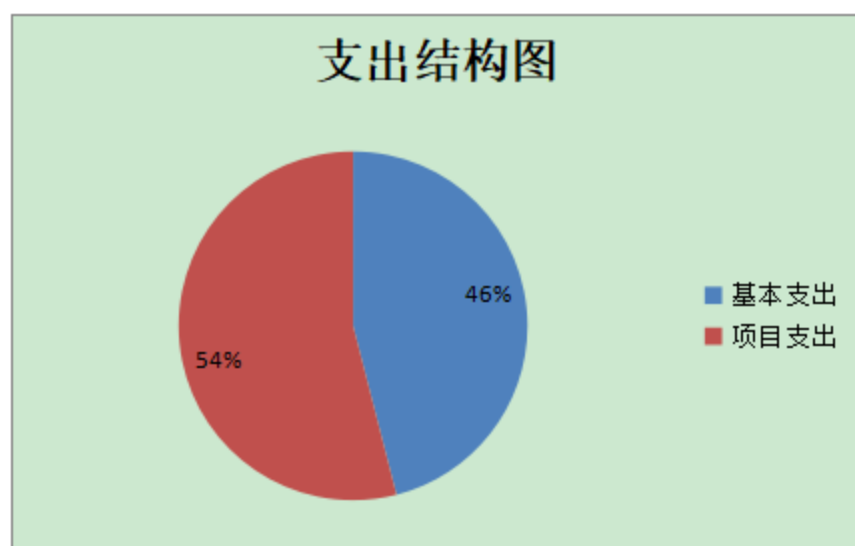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400.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0.66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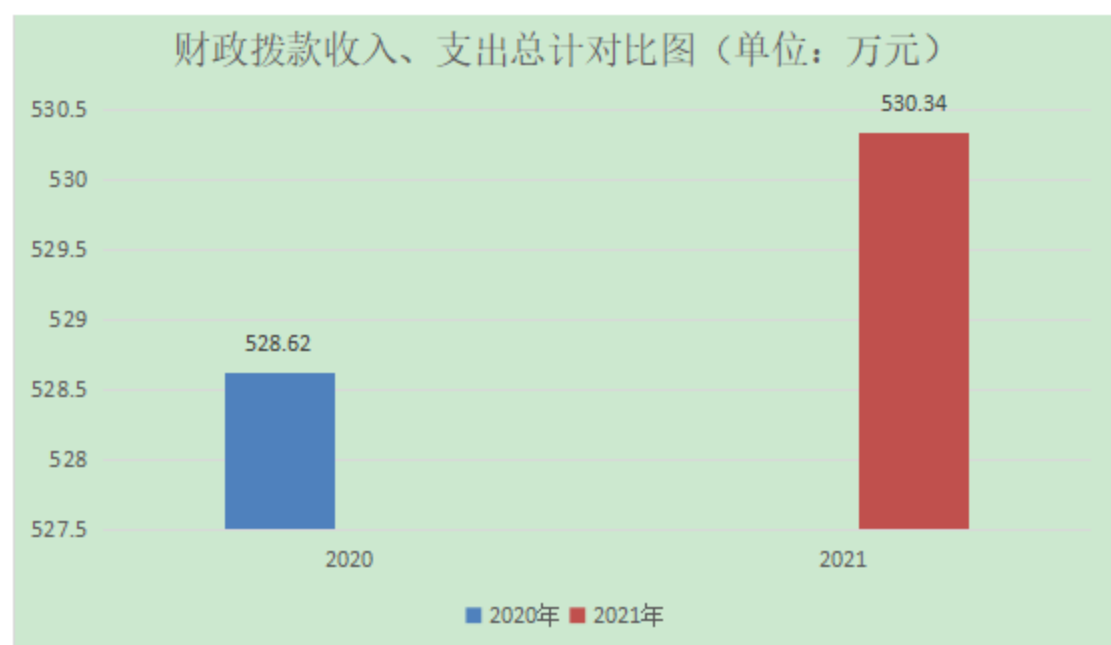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530.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4.31 万元，占 46%；项目支出 286.03 万元，占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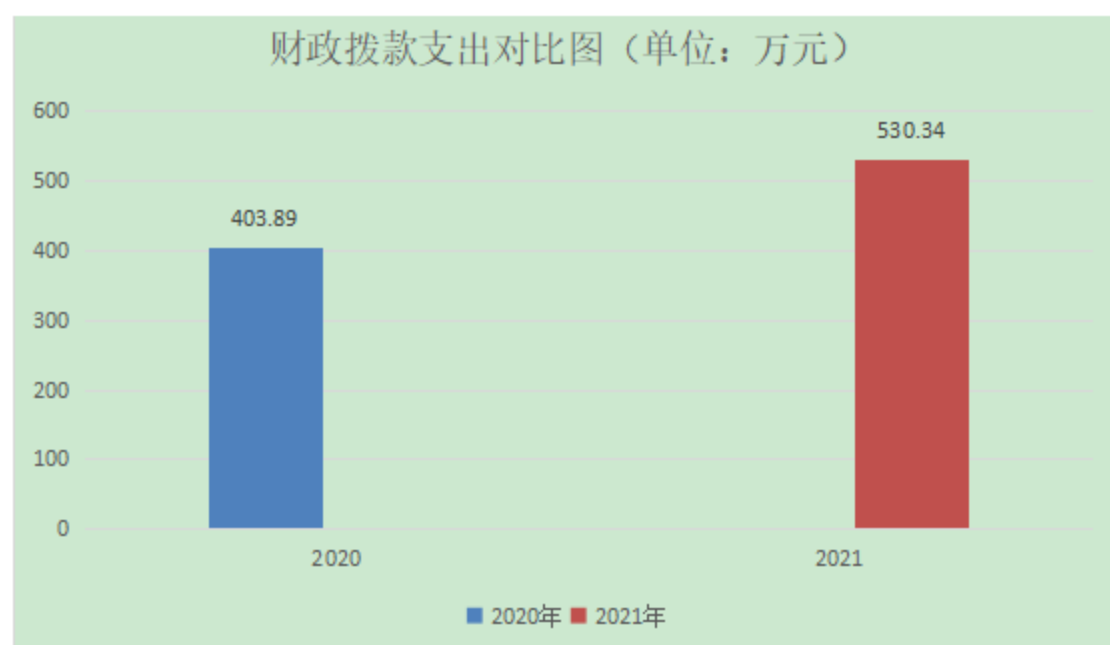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30.3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72 万元，基本与上年持平，略有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升薪，工资调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30.34 万元，支出决算 530.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6.45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省级发展水利资金、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资金项目支出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18.80 万元，支出决算 18.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项）。预算 3.59 万元，支出决算 3.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 4.93 万元，支出决算 4.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 1.87 万元，支出决算 1.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153.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预算为 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预算为 64.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预算为 3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预算为 61.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预算为 4.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预算为 20.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预算为 39.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预算为 91.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4.3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4.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9.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32 万元，支出决算 2.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2.32 万元，支出决算 2.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3.76 万元，支出决算 13.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89.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89.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9.6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9.6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2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3 个，涉及预算资金 286.03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紧紧围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管理三大职能，稳步推进体系建设、风险防控、物资储备和应对处突等工作，全面提升应急管理工作能力和水平，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确保全区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省级水利发展等 13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年初结转数 10.00 万元，执行数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应对了汛情，在设防标准内洪水期，未发生堤防决口、水库垮坝、城镇受淹、人员伤亡的情况。

2. 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数 20.00 万元，执行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采购维护防灭火装备、印制宣传资料、防火培训、应急演练处置和防灭火巡查巡防等，保障全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全区森林草原安全。

3. 安全生产网格化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数

24.00 万元，年初结转数 0.89 万元，执行 24.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区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实现“双下降”，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4. 安全生产人头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数 30.00 万元，执行 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区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实现“双下降”，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5. 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数 10.00 万元，执行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渭滨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成立后正常工作。

6. 应急管理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数 10.00 万元，年初结转 0.89 万元，执行 10.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应急值守到位，应急指挥调度协调顺畅，各类突发事件得到有效处置。

7.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数 25.00 万元，执行 2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大全区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有效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

8.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奖补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数 4.00 万元，执行 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专项用于 2020 年创建陕西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的经二路街道办事处南关路社区和新民路社区示范创建项目。

9.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启动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数 15.74 万元，执行 15.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评估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制定科学实用的灾害综合防治区划、筑牢防灾减灾救灾人民防线、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10. 自然灾害冬春救助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数 3.16 万元，年初结转 26.00 万元，执行 2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受灾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11. 防汛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数 10.00 万元，执行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受灾群众救助和群众基本生活，尽快恢复生产、重建家园，推动防汛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顺利进行。

12. 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年初结转数 91.90 万元，执行 91.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置抢险救援装备，加强备灾能力建设。

13. 区级防汛抗旱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数 4.44 万元，执行 4.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抢险救灾、应急度汛、森林火灾扑救工作调度指挥，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社会的安全发展。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防汛抗旱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 万元	10 万元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10 万元	10 万元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购置补充必备的防汛抢险物资，开展防汛安全大检查和抢险救灾、应急度汛工作调度、指挥，确保安全度汛。			购置补充必备的防汛抢险物资，开展防汛安全大检查和抢险救灾、应急度汛工作调度、指挥，确保安全度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预计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补充必备的防汛抢险物资	≥3	≥3	
		质量指标	实现防汛目标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0.11.10-2021.11.9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汛期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洪涝灾害对生态环境的破坏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经济社会发展环境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后续普查工作的全面展开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普查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 万元	20 万元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20 万元	20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用于区应急管理局、区林业局、公安渭滨分局和三个镇等重点森林草原防灭火单位采购维护防灭火装备、印制宣传资料、防火培训、应急演练处置和防灭火巡查巡防等工作经费，保障全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全区森林草原安全。			目标：用于区应急管理局、区林业局、公安渭滨分局和三个镇等重点森林草原防灭火单位采购维护防灭火装备、印制宣传资料、防火培训、应急演练处置和防灭火巡查巡防等工作经费，保障全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全区森林草原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不发生较大以上森林草原火灾	0 起	0 起	
		质量指标	森林草原火灾受害率	≤0.3%	≤0.3%	
		时效指标	2020 年-2021 年森林草原防火期	完成目标任务	完成目标任务	
		成本指标	不适用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推动经济社会实现持续发展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青山绿水，生态环境的持续改善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幸福感	100%	100%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4.89 万元	24.89 万元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24 万元	24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0.89 万元	0.89 万元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全区安全生产精细化管理；安全生产隐患、事故信息得到及时发现、报送和处置。			安全生产隐患、事故信息得到及时发现、报送和处置，全年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0	0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精细化管理程度	责任全覆盖	责任全覆盖	
		时效指标	2021 年底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工作成本支出	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社会发展环境	安全稳定	安全稳定	
		社会效益	社会安全环境	安全稳定	安全稳定	
		生态效益	生产安全事故对生态环境的破坏性	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层应急管理机构建设	持续安全稳定	持续安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人民群众安全感	≥95%	≥95%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人头费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 万元	30 万元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30 万元	30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制、机制和机构，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夯实工作基础，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得到广泛宣传，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和广大人民群众安全意识得到普遍提升，并掌握一定的安全技能，使安全隐患能得到及时发现和治理，有效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发生，减少一般生产安全事故，为辖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制机制健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得到广泛宣传，人民群众安全意识普遍提升，安全隐患得到有效排查治理，全年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0	0	
		质量指标	政府安全治理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时效指标	2020 年底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工作成本支出	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社会发展环境	安全稳定	安全稳定	
		社会效益	社会安全环境	安全稳定	安全稳定	
		生态效益	生产安全事故对生态环境的破坏性	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安全环境	持续安全稳定	持续安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人民群众安全感	≥ 95%	≥ 95%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 万元	10 万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10 万元	10 万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办公场所建设，购买配置必须的办公设备、设施，保障渭滨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成立后正常工作。			做好办公场所建设，购买配置必须的办公设备、设施，保障渭滨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成立后正常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经济指标	保障正常办公的设备、设施配套率	1	1	
		质量指标	购买的办公设备、设施产品质量符合质量标准	100%	100%	
		时效指标	至 2021 年底保障正常办公支出率	≥90%	≥90%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办公支出成本节约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加大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力度，经济社会发展环境	安全稳定	安全稳定	
		生态效益	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对生态环境的破坏性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安全环境	持续安全稳定	持续安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人民群众安全感	≥95%	≥95%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应急管理视频会议系统设备购置及应急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89 万元	10.89 万元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10 万元	10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0.89 万元	0.89 万元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建立完善应急管理视频会议系统，保障应急管理信息的上传下达。2. 加强值班值守，确保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信息能够及时收集、传达、处置。3. 保障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1. 建立完善应急管理视频会议系统，保障应急管理信息的上传下达。2. 加强值班值守，确保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信息能够及时收集、传达、处置。3. 保障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视频会议终端（套）	1	1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	符合质量标准	符合质量标准	
		时效指标	省市规定时限	5 月底	5 月底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控制良好	控制良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突发事件信息	及时收集、传达、处置	及时收集、传达、处置	
		生态效益	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对生态环境的破坏性	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安全环境	持续稳定	持续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人民群众安全感	≥95%	≥95%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全区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经费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 万元	25 万元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25 万元	25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全区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有效防范重特重大事故发生。				加大全区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有效防范重特重大事故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适用		0	0	
		质量指标	政府安全治理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时效指标	2020 年底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不适用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社会安全发展环境		安全稳定	安全稳定	
		生态效益	重大安全隐患事故对生态环境的破坏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安全发展环境		持续安全稳定	持续安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人民群众安全感		≥95%	≥95%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2020 年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 万元	4 万元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4 万元	4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专项用于 2020 年创建陕西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的经二路街道办事处南关路社区和新民路社区示范创建项目。			专项 2020 年创建陕西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的经二路街道办事处南关路社区和新民路社区示范创建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陕西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2	2	
		质量指标	综合减灾示范化建设标准	标准	标准	
		时效指标	2020 年	12 月底	12 月底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提高综合减灾能力	机构健全	机构健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社区建设	机构健全	机构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人民群众减灾能力提升	≥95%	≥95%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渭滨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启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74万元	15.74万元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15.74万元	15.74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安排，通过开展普查，摸清本地区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科学评估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制定科学实用的灾害综合防治区划、筑牢防灾减灾救灾人民防线、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根据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安排，通过开展普查，摸清本地区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科学评估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制定科学实用的灾害综合防治区划、筑牢防灾减灾救灾人民防线、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工作所需购置内存和显卡配置高的计算机、多功能一体机、办公桌椅及其他办公设备，保障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3	≥3	
		质量指标	购买的办公设备、办公家具产品质量符合质量标准	100%	100%	
		时效指标	省市规定时限启动普查工作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7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普查工作镇街知晓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后续普查工作的全面展开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公众对普查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冬春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9.164 万元	29.164 万元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3.164 万元	3.164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26 万	26 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0 年因自然灾害，全区受灾人口 13197 人，该资金作为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配套用于需生活救助的 3164 人的冬春口粮、衣被、取暖费用，保障受灾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2020 年因自然灾害，全区受灾人口 13197 人，该资金作为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配套用于需生活救助的 3164 人的冬春口粮、衣被、取暖费用，保障受灾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需生活救助的 3164 名群众	全员实施救助	全员实施救助	
		质量指标	受灾群众救助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效内发完	组织实施	完成	
		成本指标	不适用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减轻受灾群众经济压力，改善受灾群众生活质量，维护社会稳定，推动经济社会实现持续发展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群众安全温暖过冬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5 月	2021.0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幸福感	100%	100%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防灾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项目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 万元	10 万元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10 万元	10 万元		100%
		区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受灾困难群众实施救助，保障其冬春口粮、衣服、取暖等基本生活所需。			对受灾困难群众实施救助，保障其冬春口粮、衣服、取暖等基本生活所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受灾困难群众	全覆盖	全覆盖	
		质量指标	受灾困难群众冬春口粮、衣服、取暖等基本生活	有效救助	有效救助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全部发放	发放到位	发放到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受灾群众经济压力，改善受灾群众生活质量，推动经济社会实现持续发展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受灾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安全感	100%	100%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1.9 万元	91.9 万元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91.9 万元	91.9 万元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购置抢险救援装备，加强备灾能力建设。			购置抢险救援装备，加强备灾能力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抢险救援装备	一批	一批	
		质量指标	装备质量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采购时限	1 年	1 年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损失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环境	安全稳定	安全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灾害事故对生态环境的破坏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社会发展环境	持续稳定	持续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安全感	≥95%	≥95%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区级防汛抗旱经费				
主管部门		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防汛抗旱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44 万元	4.44 万元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4.44 万元	4.44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防汛和抢险救灾、应急度汛工作调度指挥，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社会的安全发展。			开展防汛和抢险救灾、应急度汛工作调度指挥，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社会的安全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预计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防标准内洪水期发生堤防决口、水库垮坝、城镇受淹、人员群死	0	0	
		质量指标	年度防汛抗旱和森林防火目标任务完成率	≥95%	≥95%	
		时效指标	2021 年底项目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防汛防火工作成本支出	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社会安全发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安全环境	安全稳定	安全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避免或减少水旱灾害和森林火灾对生态环境的破坏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辖区安全发展环境	持续安全稳定	持续安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安全幸福指数	≥95%	≥95%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1，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530.34 万元，执行数 530.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全区安全形势呈现稳定向好发展态势，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亡人数实现“双下降”。在设防标准内洪水期，未发生堤防决口、水库垮坝、城镇受淹、人员伤亡的情况；城乡居民基本生活用水保证率达到 96%以上；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稳步推进，未发生森林火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这次自查自评工作，我们发现，预算调整率及预算编制准确率评分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局将紧密结合辖区实际情况，进一步明确工作的目标，加强预算编制工作。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完善资金绩效管理制度，力求管好用好资金，使资金的使用发挥更大的社会效益，更好地推动全区应急管理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应急管理局

自评得分: 91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 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负责全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 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 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防汛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指导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负责全区消防管理工作, 指导开展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指导协调全区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 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组织协调全区灾害救助工作, 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 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度支出合计 538.34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44.31 万元, 占 46%; 项目支出 294.03 万元, 占 54%。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紧紧围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管理三大职能, 稳步推进体系建设、风险防控、物资储备和应对处置等工作, 全面提升应急管理工作能力和水平, 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确保全区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 目 标 值	取值及计算过程 (万元)		实际 完成 值	得 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与改 进措施
投 入 (30 分)	预 算 管 理	整体绩效目标设定(5分)	5	1. 部门是否制定了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 目标制定依据是否充分; 3. 是否与部门职责、年度工作任务相符; 4. 整体绩效目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5. 执行中是否遵循制定的整体绩效目标。	全部符合 5 分, 有 1 项不符扣 1 分。	5			5	5	
		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5分)	5	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 (设定绩效目标的财政拨款项目金额+财政结转项目金额) × 100%, 用以反映绩效管理覆盖财政资金程度。	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100%, 得 5 分; 99%-98%, 得 4 分; 89%-88%, 得 3 分; 79%-78%, 得 2 分; 69%-68%, 得 1 分; 68% 以下得 0 分。	5			4	4	
		“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本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三公经费”的增减变化情况。	三公经费变动率 ≤ 100%, 得 5 分, 每增加 1 个百分点扣 1 分, 扣完为止。	5			5	5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5分)	5	1. 按时公开本年度部门预算信息; 2. 按时公开上年度部门决算信息; 3. 按要求公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4. 按要求公开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 5. 按要求公开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全部符合 5 分, 有 1 项不符扣 1 分。	5			5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借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5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要求;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1分。	5			5	5	
过程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预算执行率=(当年实际支出数÷当年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包括一般预算、基金预算和存量资金安排的预算及上年度结转预算。	预算执行率≥95%,得10分;94%-95%,得9分;89%-95%,得8分;84%-89%,得7分;79%-85%,得6分;74%-79%,得5分;69%-75%,得4分;64%-69%,得3分;59%-65%,得2分;54%-59%,得1分;50%以下得0分。	10			1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预算调整率=(当年区本级一般预算数÷年初一般预算数-1)×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5%,得5分;6-10%,得4分;11-15%,得3分;16-20%,得2分;21-25%,得1分。高于25%得0分。	5			1	1	
		存量资金压减率(5分)	存量资金压减率=(本年末结转数÷上年末结转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存量资金的压减程度。	存量资金压减率≤80%,得5分;81-85%,得4分;86-90%,得3分;91-95%,得2分;96-100%,得1分;100%以上得0分。	5			5	5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5			5	5	
效果	履职尽责(45分)	项目产出(25分)	符合《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情况自评打分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25			23	23	
		项目效益(20分)			20			18	18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